

维西史志资料

2

[清]余庆远 撰

维西见闻纪

附：维西夷人图

李汝春 校注

维西傈僳族自治县志编委会办公室编印

1994年6月

维西史志资料编辑凡例

一、本书搜罗有关维西历史资料，分集编印成册，既为当前的修志工作服务，也是为了有系统地长久保存和积累地方史料。

二、本书的编辑，一般采取以下方式：1、按一定历史时期综合辑录资料；2、按一定专题汇编有关资料；3、对专著进行校勘、注释。一集资料采取其中的一种方式成书。

三、本县疆域，几经变动。为了全面反映历史状况，决定各个历史时期的资料，均按当时政区范围收录；至于在历史上不属维西而现在归维西管辖的那些地方，本书将尽可能把它们的历史资料包罗进相应的时期中去。

四、为了保持资料的历史原貌，本书完全按照原文抄录。录文除将过去强加于少数民族族称上的反犬旁“犭”一概取消外，其余文字不作任何更改。对于某些文字中所表现的错误或反动的观点、立场，相信读者自能分析批判。

五、本书收录的资料，皆按现代文书格式排印；对于篇幅较长的文字，将根据内容适当划分段落。录文大部份由编者断句并加标点，文中不再一一注出；其余少数已有句读或标点符号且为编者所沿用的，则在适当地方予以注明。

六、为了保持录文的完整与清晰，避免引起混乱，对于辑录或汇编的资料，编者一律不在正文内插入注释或说明性文字；对于专著的校勘，采用小字在正文内相应的地方标注，注释则于文中用[1][2][3]……等序码标示，然后在每段末尾注出释文。

录文采用以下符号：

- 1、明显的错字后面，用〔 〕标出
改正之字；
- 2、遇有脱漏或语意不完整之处，
用〈 〉标示补充之字；
- 3、原文中注释说明性文字，不论
以正文或以双行夹注出现，皆用（ ）
括出；
- 4、原文泐损或模糊不明处，用□

号代表一个字标出；

5、原文所用表示资料来源的符号多用〔 〕，如〔案册〕、〔文献通考〕等，本书统一改用〔 〕，作〔案册〕、〔文献通考〕等。

七、本书各集资料，采用不同方式编辑的，要求亦各有侧重。对专著的校勘、注释，自须求细、求深、求精，尽可能广泛地进行考索。对于辑录、汇编的资料，则要求兼容并包，录以备考，编者一般不涉及鉴别、考订工作，必要时，对需加说明的地方，加星号*标注或用“编者按”在文末作简要的说明。

八、本书按照国家语委等部门公布的《简化字总表》排印简化汉字；个别地方须用繁体字才能将意思表达清楚的，仍保留繁体字。

九、为便于读者查找原文，本书所录资料皆于文末注明出处，并在每集书末附列“引用书目”，注明史乘文献的版本、档案的卷号及碑刻等的收藏处所。

目 录

《维西见闻纪》校注前言	(3)
维西见闻纪	
自序	(11)
例言四则	(19)
气候	(24)
近城	(25)
其宗、喇普	(26)
康普、叶枝	(26)
奔子栏	(26)
阿墩子	(26)
道路	(28)
栗地坪	(29)
白铠山	(30)
梭石坡	(31)
溜筒江	(33)
夷人	(35)
么些	(36)

古宗	(43)
那马	(48)
巴苴	(50)
栗粟	(51)
怒子	(55)
黄教喇嘛	(57)
案语一则	(59)
红教喇嘛	(61)
摸勒孤喇嘛	(63)
善知识喇嘛	(66)
物器	(68)
青稞	(69)
珠参	(69)
佛掌参	(70)
雪茶	(70)
小桃红	(70)
藏桃	(70)
红嘴鸦	(71)
飞鼠	(71)
松根豹	(73)
人腰饮器	(73)

人髅鼗	(74)
人骨笳	(75)
羊骨卜	(76)
馄饨	(77)
皮炉	(77)
熊夹	(78)
猿柵	(78)
地弩	(79)
药矢	(79)
竹笔	(80)
铁章	(80)
紫胶	(81)
口琴	(81)
关于《维西夷人图》	(85)
维西夷人图	
维西协控制土司所管夷人种类	(89)
么些	(89)
古宗	(90)
喇马	(91)
龙巴	(91)

保镖	(91)
喇嘛	(92)
怒子	(93)
侏子	(94)
人物及服饰图八幅	(96)
维西协城池、汛、塘及官弁设置	(104)
维西城及鲁甸、拉撒古、阿海	
洛古汛图	(105)
中甸汛图	(107)
维西协汛、塘设置	(109)
维西协原额经制官弁	(111)
主要参考书目	(113)

[清]余庆远 撰

维西见闻纪



《维西见闻纪》校注前言

(一)

有清一代，维西先后出现过三部记载县情的著述。第一部名《维西节略》，通判陈权撰于雍正九年（公元1731年）；第二部便是“乾隆庚寅岁秋七月楚涢余庆远璟度氏书于维西署之天香书屋”*的《维西见闻纪》；第三部为通判叶如桐修于光绪年间的《维西厅志》**。这出世最早的《维西节略》，不知是否尚

* 此为《维西见闻纪·自序》的最末一句，见于《艺海珠尘》本和《昭代丛书》本；其他版本则无此句。有些文献将《维西见闻纪》成书时间记为乾隆己丑年，乃因为未考察过它的各种版本。

** 叶如桐所修志书的名称，尚无资料可供确考。民国《维西县志稿》只记“叶如桐旧志”，显然不是该书的正式名称。李小缘《云南书目》称其为《维西厅志》，乃为一时暂拟之名。此处姑从《云南书目》所称。又，县志记：“叶如桐旧志记于光绪壬午”，有误。考叶如桐任维西通判的时间，乃在李应棠、翟继廉之后。李应棠于光绪十二年（丙戌）夏到任，十三年卸任；继任者为翟继廉。经查积谷档案，考知叶如桐约在光绪十五年至十八年这段时间任维西通判。壬午乃光绪八年，此时叶如桐尚未来维，绝不可能有修志之事。“壬午”疑为“壬辰”之误，壬辰为光绪十八年。故此处我们只好说，叶志修于光绪年间。

能留存于世；今天我们只能从陈权为《重修阿迷州志》撰写的序文中看到如下记载：

……丁未夏，蒙制宪鄂题驻维西。查维西系雍正五年四川分割，其地夷地，其人夷人，数千百年未睹汉官威仪。余奉文建城垣，辟衙署，设营舍，置邮传，辛苦匠作者五载。若不志其创造之由，后之人何所凭证？因有《维西节略》一册。……*

关于叶如桐所修的志书，民国《维西县志》不仅在《艺文》和《修志参考书目》中一再胪列了“叶如桐旧志”的书名，而且还在《辩证》中写道：“读通判叶如桐旧志及《各区习惯录》，觉太浅”。这都充分说明，在民国 21 年（1932 年）纂修县志时，这部志书曾置诸当年修志者的案头供其翻拣使用，被作为历史材料的依据之一而存世。然而现在却已踪迹杳然；虽经四处查访，至今尚无下落。这样，三部著述中，目前我们还能够看得到的，便只有余庆远的《维西见闻纪》了。

余庆远，字璟度，湖北安陆人，贡生。其生卒年月无可考。乾隆三十四年（1769 年），其兄余庆长任维西通判，庆远随同到任所，经过一年左右的考察访问，于乾隆三十五年（1770 年）写成《维西见闻纪》一卷。僻处滇西北一隅的迪庆地区，由

* 陈权于雍正九年调升阿迷州知州，在他主持下完成了《阿迷州志》的定稿及刊印工作。这段引文见《重修阿迷州志序》，撰于雍正十三年春。《新纂云南通志·艺文考》、李小缘《云南书目》著录的《维西节略》书目，都是依据这段引文而拟定的。

于山川险阻等方面的原因，历史上外地学人很少涉足；即偶有进入者，逗留时间亦不甚长。故在余庆远之前，还无人能够以此间所见所闻而命笔成书留世。《维西见闻纪》率先打破历史的沉寂，将现今维西、德钦两县的社会历史和自然面貌的诸多方面予以详备描述，为我们留下了一份弥足珍贵的历史文献。此书以丰富翔实的历史资料，记载了维西厅的山川风貌、气候特征、交通状况、物产器用、民族宗教渊源以及风土人情等，涉猎广泛，特点突出。由于书中所记事物大多属于作者亲自见闻，故内容一般较为真切，能够反映当时的客观实际。加之选材新颖，文笔畅达，读之颇有情趣。故在书成之后不久，即以“文笔详明修洁，足庇史料”著称于世^{**}，较为广泛地引起人

• 在明代，以“博闻强记，淹贯经史”著称，且著有《钟鼎集》的江西学者敖毓元，著名的大地理学家、旅行家徐宏祖等，都有条件和机会进入维西、中甸境内，却因受到阻拦而未能入境。据《明实录》、乾隆《丽江府志略》、道光《云南通志》等记载，明成化二十二年（1486年），进士出身的敖毓元被谪贬为临西县丞。但在当时，临西县事归丽江木氏土司直接掌管，流官不得入内，这位进士公只能停留在丽江吟诗作赋，至弘治二年（1489年）方离去。又据《徐霞客游记·滇游日记》中记载，明崇祯十二年（1639年），徐宏祖到达丽江后，很想前往中甸观光揽胜，终因被木土司托言劝阻，结果不能成行。

• 引文见《昭代丛书·维西见闻纪跋》。兹将此段跋文附录于下：“《艺海珠尘》地理类所载近人志述凡三，曰：《番社采风图考》、《维西见闻纪》、《金川琐记》，文笔皆详明修洁，足庇史料。余今录《采风图考》暨茲纪入丛书；至《金川琐记》则卷帙颇钜，姑从割爱云。丁卯清和月，震泽杨复吉识。”

们的注意。多种著名的丛书、专辑竞相将它收录于其中，史乘文献著录书目亦有列名。至于成段引录此书文字的著述、志乘等，则更不胜枚举。《维西见闻纪》成书至今，已历 220 多年，一直被人们称道弗衰，其史料价值，早已为世所公认。

(二)

今天，在编修社会主义新方志的时候，仔细研读《维西见闻纪》，我们不仅可以从中获取丰富的历史资料，还能够在思想上得到一些启示和借鉴，从而有助于我们如何更好地去体现志书的地方特色和民族特色。

我们觉得，这部著作的撰写中，有两个突出的特点。一个 是求实存真。作者坚持所记事物须是亲自见闻，力避捕风捉影，牵强附会，尤其反对人云亦云。作者在本书《例言》中写道：“维西夷人六种，省志《种人》中皆已志之，然语多附会，事不确实……余目击博访，备得详细，不袭不饰，不略不遗，历记之”。我们可以认为，这是作者撰写此书的根本态度，它并不仅仅体现在“夷人”这一部份，而是在整部书中，始终本着这一精神来记述事物的。这便是志书生命之所系。本书之所以历久不衰受人称道，主要原因大概正在于此。本书的另一个特点，便是详独略同。作者在《例言》中强调，书中所记事物，须是“或为滇不常有，或为他省所无而并非滇地共有者”。以此通观全书，可以看出这是贯穿始终的一个指导思想。作者正是带着明确的意识，来追求他的著作特色。因而，便不是随意提起笔来，见啥写啥，有闻必录；而是对全书内容及框架结构进行了精心的设计安排，对材料的选择与取舍也是作过苦心经营的。正因为这

样，这部著作才能具有浓郁的民族特色和地方特色，从而引起人们广泛的注意，争相引录。从上述两个方面，可以看出作者余庆远所具有的学力和思想见识都是卓越的，其深入调查研究的功夫也是令人钦佩的。

当然，此书出自 18 世纪封建社会，作者免不了受到时代和阶级的局限，从而在书中表现出一些错误的思想观点。如对少数民族，虽然作者未在其族称上加反犬旁予以侮慢（这在当时还算难得），但在叙事的字里行间以及某些称谓上，也多少流露出了封建统治阶级的一些劣根与偏见。在记述事物上，由于作者立意追求新奇，有些地方未免失之过份，使人有猎奇之感。此外，对某些事或物的记述尚有传闻失实之处，记载某些历史事实也还并非准确无误。对于这些，我们将尽可能在注释中一一加以说明和订正。

（三）

《维西见闻记》在最先成书时，是否以单行的刻本出现？我们经过一些查访，目前尚找不到这样的本子。通常流行的版本计有：《艺海珠尘》本（包括木刻原本和商务印书馆据此铅印的“丛书集成初编”本）、《昭代丛书》本、《滇系》录文、《云南备征志》本、《小方壶斋舆地丛钞》本、《古今游记》本、《舟车所至》本。以上诸本，除《舟车所至》本外，从体例、结构以及文字的异同上比较，可以分为三个系统：

——《艺海珠尘》本与《昭代丛书》本。我们已知后者是据前者翻刻的，因而除极个别的文字外，这两个本子完全相同。这是诸本中体例、标目最完备，文字最详尽的本子。

——《滇系》录文与《云南备征志》本。两本标目、体式一致，文字基本相同，后者似据前者刊刻的。《滇系》将全书分割录载于《艺文》、《属夷》两个部份，很有可能改动过书中一些文字。^{*}据此，《云南备征志》本的情况可想而知。

——《小方壺齋與地丛钞》本与《古今游记》本。两本自成一个体式，文字也基本相同；而与前两类本子又有明显的差异。《小方壺齋與地丛钞》本系属节录^{**}，则《古今游记》本自当与之类同。

至于《舟车所至》本，篇首即已注明“节录安陆余庆远原本”，从文字到内容皆已作了大删大削，几至面目尽改，与上述三类自不相同，也不足据以作校勘。

这里顺便一提，上述诸本，所刊书名亦不尽一致。《艺海珠尘》本、《昭代丛书》本、《小方壺齋與地丛钞》本皆作《维西见闻纪》，《滇系》题《维西见闻纪》，《云南备征志》本作《维西见闻录》，《古今游记》本作《维西见闻录》，《舟车所至》本则称《维西见闻》。社会上通常依照《云南备征志》本所用的名称，多已成为习惯。现在，我们据《艺海珠尘》等本为其正名，题为《维西见闻纪》。

此次校注，我们搜集了上述各种版本，以《艺海珠尘》本作为底本，参照其他各本进行校勘，异同之处，一一排列对照。底

* 《滇系·例言十二则》即已申明：该书录载前人文献，“间有未协，少为更正。”这种改动原文的情况，在该书已属常规。对此，学术界早有共识。

** 据童振藻著《云南方志考》卷五《维西见闻录》条考记：“……王氏《小方壺齋與地丛钞》有铅印节本。”

本中个别字句疑有讹误，则将诸本加以排比，参酌文义，择善而从。此类改动之处，一律予以注明。本书原刻诸本皆无句读，兹参照商务印书馆“丛书集成初编”本的断句，加上现代标点符号。为了便于阅读和对照，我们这个本子采取将校文与注文分开排印。校勘文字紧随正文用小字号排出，注释则标列序码，排于每段正文之后。

关于本书的注释，我们的考虑是，着眼于本州实际，希望州和县内尽可能多一些的人都能阅读它，因而较为宽泛地顾及读者文化层面，尽量深入浅出。与此同时，也考虑外地读者的需要，对于那些本地特有而外人知之不详的事物，适当加以简要的解释说明。注释的范围大致包括以下几个方面：①对于一些名物、典章、故实等的训释；②对于某些史事的考索以及对某些史实或名物的订正；③对某些人文、风习及其历史渊源等的考证或说明；④对一些字、词的注音和释义，并结合文句适当疏通文义。繁难字的注音，除用汉语拼音字母外，并加括号注出同音汉字，这是为了照顾那些未学过汉语拼音方案的人们阅读。

对于这部书的校注，我们始终抱着严肃认真的态度，作了很大的努力。但限于学识水平，加之县内图书奇缺，参考资料受到限制，缺憾、谬误在所难免。竭诚盼望看过此书的人士予以匡正。

校注者

94·元旦

改于“春分”时节